

成都市锦江区林长制办公室文件

锦林长办〔2022〕7号

成都市锦江区林长制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2年锦江区林长制工作要点》的 通知

各街道林长制办公室，区林长制办公室成员（联络）单位，区级有关单位：

根据成都市林长制办公室下发的《关于印发〈2022年成都市林长制工作要点〉的通知》（成林长办〔2022〕2号）文件精神，区林长制办公室拟定了《2022年锦江区林长制工作要点》（锦林长办〔2022〕7号）（附件），经区级林长、区林长制办公室主任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附件：2022 年锦江区林长制工作要点



成都市锦江区林长制办公室（代章）

2022年8月1日

附件

2022 年锦江区林长制工作要点

2022 年是锦江区全面推行林长制，健全体系，完善制度的关键一年，为认真贯彻中央、省、市关于建立林长制的决策部署，以林长制为抓手，加强全区林业园林资源保护发展和安全工作，充分发挥制度效能，强化治理能力，全面提升公园城市生态系统功能，根据我区实际情况，现将 2022 年度锦江区林长制工作要点明确如下。

一、聚焦责任落实，促进履职尽责

（一）完善组织责任体系。严格落实党政领导干部负责制，完善区、街道、社区三级林长组织体系，加快实现区林长制办公室及各街道林长制办公室实体化有序运行。加强与区林长制办公室成员（联络）单位协作，推动林长制工作合力。全面落实社区“一长两员”制度，压实基层林长、监管员和护林员责任，提高精准化、网格化管理水平，确保把巡林、护林工作落到实处。〔责任单位：区林长制办公室，各街道党工委、区林长制办公室成员（联络）单位（第一个逗号前为牵头单位，下同）〕

（二）推动林长履职尽责。严格执行“三单一函”制度，确保各级林长明晰责任区域和工作重点，通过召开林长会议、发

布林长令、林长巡林和林长批示等方式，持续推动各级林长主动协调解决林业园林保护发展问题，加强对责任区域林业园林资源保护发展和安全工作的领导。运用成都市林长制管理系统，提升林长制智慧管理水平。完善林长制考核办法，严格工作考核，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责任单位：区林长制办公室，各街道党工委、区林长制办公室成员（联络）单位〕

（三）全面开展巡林工作。坚持执行《锦江区林长巡林工作制度（试行）》，切实做到林长巡林前期有计划、过程有记录、结果有反馈。巡林应坚持问题导向、突出重点、务求实效的原则，通过明查暗访、调研指导、座谈交流、现场办公、召开会议等方式，督促指导落实林业园林资源保护发展和安全任务，及时研究并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区级林长开展巡林工作应以解决问题为导向。巡林前，应当提前收集掌握责任区域林业园林资源保护发展和安全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征询有关地方需要协调解决的重点难点问题，了解基层干部职工和群众意见。街道、社区林长开展巡林工作应以发现问题为导向，重点检查林业园林日常管护情况，监管员、护林员等履职情况。重点时期、重要节点、敏感区域及问题多发频发的地区，各级林长应作为巡林重点，加密巡林频次。〔责任单位：区林长制办公室，各街道党工委、区林长制办公室成员（联络）单位〕

（四）组织开展督查和目标考核评价。依据《锦江区林长

制工作督查制度（试行）》《锦江区林长制目标考核评价制度（试行）》，落实林长制督查考核工作。坚持依法依规、突出重点、客观公正、注重实效的原则，通过合理利用提示、通报、约谈等方式督促各级林长、相关部门和单位履职尽责。完善考核指标体系，组织开展对各街道和区林长制成员（联络）单位林长制工作情况的考核，做好区级、街道级林长制考核的自查自评工作，督导街道林长制办公室对辖管社区林长的考核。考核结束后，应通报考核结果，落实考核奖惩措施。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确保全面完成林长制公示牌设立。各街道每月报送林长制工作信息简报不少于 1 篇。〔责任单位：区林长制办公室，各街道党工委、区林长制办公室成员（联络）单位〕

二、厚植生态本底，构建公园城市

（五）提升生态修复。作为中心城区，锦江区拥有白鹭湾湿地公园、4A 级景区“三圣花乡”等国家级旅游品牌 13 个，生态宜居是最独特的优势，也是最核心的资源。要积极开展造林绿化空间适宜性评估，形成评估成果并落实到同级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上，巩固退耕还林成果，完成矢量化和面积核实工作。〔责任单位：各涉农街道党工委、区规自局、区公园城市局，区发改局、锦江生态环境局〕

（六）推进天府绿道。2022 年需新建绿道 30 公里，完成“回家的路”50 条，基本形成“连线成网、连网成片”的绿道体系。加

快打造环城生态公园，向天府绿道集团移交环城生态区农田整治区 1073 亩土地，保障已移交环城生态公园各项建设顺利实施；做好辖区范围环城生态公园的公安、城管、环保等执法管理工作；完成其负责实施农田整治区范围土地复垦复耕 595 亩。加快推进锦江公园建设，在锦江沿线增设 10 处体育设施；完成东顺城南街建筑立面风貌，连接大慈坊和锦江；启动东城拐下街、清安街道路整治提升，连接猛追湾、耿家巷和锦江。〔责任单位：区公园城市局，区委社治委、各街道党工委、区规自局、区住建和交通局、区综合执法局、区财政局、区发改局，区文体旅局、区公安分局、锦江发展集团〕

（七）推进公园示范区建设。统筹建设各类公园，包括综合公园、专类公园、社区公园、郊野公园等。公园城市示范片区建成 1 个，启动 1 个，确保锦星公园建成使用，为全面建成“百个公园”示范工程项目贡献力量。〔责任单位：区公园城市局，各街道党工委、区发改局、区规自局、区文体旅局、锦江发展集团〕

（八）持续推进全域增绿。深入推进全域增绿行动，活化利用社区“金角银边”打造示范场景，充分利用桥下空间、屋顶空间、滨河空间、低效用地等城市剩余空间，实施新增绿地 35 公顷；新增立体绿化面积 1.3 万平方米；完成行道树增量提质街道 30 条；新增公园城市示范街区 2 个；创建市级园林化居住

小区 3 个，创建区级园林式居住小区 7 个；推进老旧小区绿化改造，老旧小区园林绿化景观改造 30 个；实施“金角银边”场景营造 20 个。〔责任单位：区公园城市局，各街道党工委、区发改局、区财政局、区规自局、区住建和交通局、区综合执法局、区文体旅局、区城市有机更新事务中心、锦江发展集团〕

三、加强资源保护，筑牢安全屏障

（九）加强资源保护管理。坚持以推行林长制为契机，进一步强化城市林业园林资源保护，推动生态文明向绿而生。强化林地、湿地、公园绿地、绿道、古树名木等林业园林资源的监督管理。对中央和省、市生态环保督查发现的问题，确保全面及时完成整改。在旧城更新过程中严格落实城市绿化、树木保护要求，实施原生树木清单化管理，严格行政审批，加强施工监督，强化社会监督，全力保护原生树木。坚持问题导向，抓紧补短板、强弱项，强化绿化养护质量监督，绿化巡查问题难题整改率 95% 以上。〔责任单位：区公园城市局，各街道党工委、区住建和交通局、区行政审批局、区公安分局、区规自局、区综合执法局、锦江生态环境局、区城市有机更新事务中心〕

（十）加快构建自然保护地体系。结合环保督查相关要求，加强自然保护地内疑似问题自查及整改；编制三圣森林公园总体规划，建立健全“保护地资源一张图”和矢量数据库。按照我

区自然保护地实际情况报送锦江区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调整方案。〔责任单位：区公园城市局，区委编办、各街道党工委、区发改局、区财政局、区住建和交通局、区文体旅局、区规自局、区综合执法局、锦江生态环境局〕

（十一）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编制陆生野生动植物保护工作三年行动计划或规划；开展野生动植物摸底调查、监测与评估工作；编制发布野生动植物名录；加强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开展2次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教育主题活动；及时开展野生动物救护工作。加强古树名木保护，开展巡查巡护，实施衰弱及濒危古树复壮救护。〔责任单位：区公园城市局，各街道党工委、区规自局、锦江生态环境局、区城市有机更新事务中心〕

（十二）强化林业园林灾害防控。完善应急预案，落实防火措施，加强隐患排查，提升火情早期处置能力，确保全年不发生较大人为火灾、不发生较大人员伤亡。加强媒介昆虫防治、枯死松木除治、涉木企业监管、监测体系建设，确保无松材线虫病疫情发生；做好红火蚁、加拿大一枝花、菟丝子等有害生物调查、防治。〔责任单位：区公园城市局、区应急局，各街道党工委、区城市有机更新事务中心、区林长制办公室成员（联络）单位〕

四、创新利用形式，推动价值转化

（十三）推动生态资源与城市格局相串联。按照“塑骨架、强连通、细织补”的策略，以“公园+”“绿道+”等为载体，积极探索生态价值转化新模式。坚持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遵循生态系统承载能力，持续优化“一核两轴三带三区”空间功能布局，加快建设锦江、沙河、环城生态公园三条生态基带，扎实做好锦秀绿道都市文旅活力轴沿线风貌提升和消费场景营造，全力推进三圣花乡提档升级，推动文体旅商融合发展。〔责任单位：区公园城市局、锦江生态环境局，各街道党工委、区发改局、区文体旅局、区综合执法局、锦江发展集团〕

（十四）推动绿色体系与生活空间相融合。坚持用绿色空间赋能效用，增加开敞空间，突出慢行功能，加快打造“一江锦水、两岸融城”的宜居生活场景，持续擦亮“夜游锦江”名片，扎实推进锦江公园、锦城公园建设，升级打造城市公园、社区公园、口袋公园“三级公园体系”，多层次营造公园城市示范场景50个，建设小游园、微绿地6个，推动生态价值向美学价值、生活价值和社会价值全方位转化。〔责任单位：区公园城市局，各街道党工委、区规自局、区发改局、区文体旅局、锦江生态环境局、锦江发展集团〕

（十五）推动生态保护与民生改善相结合。紧密结合锦江区“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内容，稳步推进生态惠民示范工程，扎实开展第二轮央督和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问题整改落实，

扎实抓好固体废物管理，更好满足市民群众对干净水质、绿色食品、清新空气、优美环境的新期待，全力将生态保护成果转化为居民可感可及的幸福体验。〔责任单位：区公园城市局，各街道党工委、区林长制办公室成员（联络）单位〕

五、狠抓工作落实，加强培训宣传

（十六）加强林长制工作培训。将林长制相关业务作为各级党政领导干部教育培训的重要内容。通过举办专题培训和组织研讨等方式，分级分类组织领导干部、基层林长、林长制办公室工作人员和基层管护人员等，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以及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关于全面推行林长制的决策部署精神，熟悉林业园林资源保护发展和安全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掌握林长制工作的制度、方法和要求，不断提高履职能力。〔责任单位：区林长制办公室，各街道党工委、区林长制办公室成员（联络）单位〕

（十七）提升基层队伍能力建设。以“一长两员”为基础，网格员为补充，加强基层管理队伍选聘与日常管理，持续提升基层林业园林专业队伍能力水平，开展常态化业务专题培训。以推行林长制为契机，进一步构建和完善林业园林资源管护网格化体系，不断加强基层林业队伍建设，加大执法监督力度，全面提升林业园林资源管理水平，实现管护全面覆盖。〔责任单位：区林长制办公室，区委社治委、各街道党工委、区公园

城市局、区综合执法局、区应急局、区城市有机更新事务中心]

(十八) 不断加大宣传教育力度。协调各类媒体资源加大林长制宣传,让林长制的重大意义、重点内容和重要任务深入人心,提高公众知晓度、支持率和满意度。积极拓展宣传渠道,引导群众广泛参与,营造全社会“爱林护林”的良好氛围。[责任单位:区委宣传部,各街道党工委、区林长制办公室]

(十九) 积极推动林长制工作争优创新。围绕市级林长制示范区建设年度目标任务,层层分解工作,采取有力措施,全力打造特色鲜明、区域集中、先行先导、辐射周边的市级林长制改革示范区,力争走在全市前列。积极探索与河长制的衔接统筹,特别是湿地保护管理,坚持林水相依,确保湿地保护全覆盖。分街道分类试点探索“林长+警长”等机制,丰富基层网格化管理体系。研究林业园林资源保护发展和安全工作中的重点、难点、热点问题,制定合理优化解决方案。不断学习,借鉴好机制、好模式、好经验,努力创优创新。[责任单位:区林长制办公室,各街道党工委、区林长制办公室成员(联络)单位]

抄报：市林长制办公室

抄送：区林长、区副林长，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区委督查室

成都市锦江区林长制办公室

2022年8月1日印发
